

幼儿教育学讲义第四章教师和幼儿教师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98/2021\\_2022\\_\\_E5\\_B9\\_BC\\_E5\\_84\\_BF\\_E6\\_95\\_99\\_E8\\_c38\\_59850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98/2021_2022__E5_B9_BC_E5_84_BF_E6_95_99_E8_c38_598504.htm)

一、幼儿教师(一)幼儿教师的地位、权利和义务 1993年10月颁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和1995年3月颁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中指出，幼儿教师是在幼儿园履行教育职责、对幼儿身心施行特定影响的专业教育工作者，担负着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、传播精神文明、提高全民族素质的历史使命。我国幼儿教师的权利有：进行保育教育活动，开展保育教育改革和实验的权利；从事科学研究、学术交流，参加专业的学术团体，在学术活动中充分发表意见的权利；指导幼儿的学习和发展，评定幼儿成长发展的权利；按时获取工资报酬，享受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以及寒暑假带薪休假的权利；参与幼儿园民主管理的权利；参加进修或者其他方式的培训的权利。我国幼儿教师的义务有：遵守宪法、法律和职业道德，为人师表；贯彻国家教育方针，遵守规章制度，执行幼儿园保教计划，履行聘约，完成工作任务；按国家规定的保教目标，组织、带领幼儿开展有目的、有计划的教育活动；关心、爱护全体幼儿，尊重幼儿人格，促进幼儿的全面发展；制止有害于幼儿的行为或其他侵犯幼儿合法权益的行为，批评和抵制有害于幼儿健康成长的现象；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教育教学业务水平。(二)幼儿教师的素质 我国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规定，幼儿教师应当“热爱幼儿教育事业，爱护幼儿，努力学习专业知识和技能，提高文化和专业水平，品德良好，为人师表，忠于职

责，身体健康”。这是国家对幼儿教师素质的要求。3. 幼儿教师的能力素质 作为幼儿教师，最基本、最重要的任务是促进幼儿与周围环境的相互作用。因此，有效、高质量的与幼儿相互作用的知识、技能和能力就成为教师必备的素质。

(三) 幼儿教师必备的能力 幼儿教师需要一个涉及教育学、心理学、生理学、社会学等多方面的、宽广的能力结构。

1. 观察力 幼儿教师的观察力主要指对幼儿直觉的、原样的、不加任何操作的自然观察能力，表现在随机的观察和有计划的观察中。随机观察可在一日生活的任何时候、任何环节发生。凭借这种能力，教师达到与幼儿的沟通，从而进行有效的指导。有计划的观察要求预先有拟定的观察项目，教师根据观察内容选择最有代表性的场景，列出最能反映问题本质的观察要点，然后按计划进行观察。

2. 沟通的能力 教师的沟通能力主要包括教师与幼儿、教师与家长的沟通能力和促进幼儿之间相互沟通的能力。

(1) 教师与幼儿的沟通 教师通过微笑、点头等非言语的沟通，表达出对幼儿的关心和爱护。也可以通过掌握一定的沟通技能，用准确的言语沟通，平等地与幼儿交流。

(2) 教师与家长的沟通 家长作为教师的合作者加入到教育者一方，共同对受教育者幼儿施教，极有利于提高教育的质量。但是，这一合作能否取得成功受到许多条件的制约，其中教师与家长的沟通是最重要的条件之一。加强与家长的沟通不仅需要教师掌握与家长沟通的技能，比如，根据家长的职业、文化水平等选择沟通策略，还需要掌握传达信息的技巧。

(3) 促进幼儿之间的沟通 幼儿之间的沟通受到他们社会性发展、语言发展等方面的制约，需要教师有意识地进行帮助。如果教师缺乏相应的技能和能力，就难以达到目的

。 幼儿之间的口语沟通。 幼儿之间的交谈可以极大地促进幼儿社会性、智力、语言的发展。 促进幼儿之间的交谈，需要发展他们自我表达和理解他人的能力、听和说的能力，这是教师的一个重要任务。

幼儿间冲突的解决。 幼儿的冲突是其沟通不畅的最激烈的表现形式，多发生在物的分配或活动机会的选择时。 正确认识 and 对待幼儿的冲突，是教师的基本技能之一。 帮助幼儿正确对待冲突、习得解决冲突的策略，通过冲突理解人际交往的规则，认识自己和别人的权利，克服自我中心，是幼儿园教育的重要内容。

### 3. 组织分组活动的的能力

在幼儿园中，全班统一的大集体活动比重很大，难以顾及每个幼儿的兴趣、能力、个性等的个别差异。 不少幼儿园除集体活动之外，还采用小组和个别活动方式。 小组活动有助于幼儿更好地满足自己的兴趣和需要；有助于幼儿之间更多地相互了解、相互交流、相互作用；有助于幼儿更多地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倾听别人的看法；有助于培养幼儿的合作精神、民主态度和发展自律。 在小组活动中，教师的角色由纯粹的教授者变为幼儿活动的观察者、支持者和合作者，教育的方式方法也随之发生改变。 组织小组活动需要教师具备一定的组织能力。

(1) 分组能力 分组是小组活动的第一步，分组的质量对活动的进行影响很大。 合理的分组表现出三个特点：有层次、有特色、有变化。 有层次，指教师分组时纵向地考虑幼儿的水平差异。 例如，根据幼儿的经验、动作、思维、语言等方面发展水平上的差异，结合活动内容的难易，按水平由低到高分组，让每个幼儿能进行适合自己水平的学习。 有特色，指小组各有特点。 因为幼儿有不同的兴趣、性格倾向、学习方式上的特点等，因此，每个小组的幼儿既

可以使用不同的材料、不同的方式方法来学习同样的内容，也可以通过学习不同的内容来达到同一个教育目标。有变化，指分组是动态的，不是一劳永逸的。这可以根据幼儿的能力、经验等来划分。

(2) 指导小组活动的的能力 指导小组活动的的能力主要表现在促进幼儿小组活动的开展，帮助每个幼儿得到真正的发展上。它要求教师： 指导必须具备正确的教育观念。正确的教育观念是分组活动指导的根本。如果没有正确的教育观念，分组活动必然失去促进幼儿主动学习这一精髓而流于形式，不过是从集体灌输变为分组灌输，从大一统变成“放羊”而已。 指导必须了解幼儿，遵循其身心发展的规律。分组活动虽然为幼儿提供了更多的交往机会，如果指导不符合幼儿发展的规律，仍然不能达到目的。 灵活地改变教师的角色，灵活地改变指导方法。分组活动不像作业课那样以“教”为主，而是以幼儿的自主活动为主。因此，指导分组活动的教师不能像作业课上那样一直是教授者的角色，使用比较单一的方法。分组活动的指导必须是灵活多样的，教师的角色也要根据情况随时变化。这种指导难度很大，需要多种技能、能力的结合，除观察、沟通、有针对性的指导之外，随机教育的能力也是不可缺少的。关于幼儿教师的能力素质，除以上提出的观察、沟通、组织小组活动等能力之外，还有许多其他能力，如指导游戏、指导幼儿行为、评价教育活动等能力，也是十分重要的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